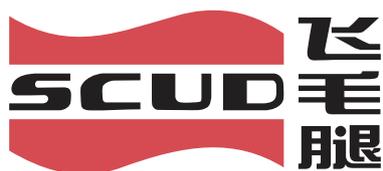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UD GROUP LIMITED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9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745,921	587,994
經營溢利	45,822	17,10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9,713	16,428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3.85	1.60
攤薄(人民幣分)	3.81	1.58
流動比率(倍)	3.1	4.0
現金狀況	524,925	478,454
經營現金流量	40,328	73,805

中期業績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745,921	587,994
銷售成本		(602,889)	(482,430)
毛利		143,032	105,564
其他收益		7,792	3,3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587)	(35,317)
行政開支		(65,330)	(56,401)
其他經營開支		(85)	(75)
經營溢利	5	45,822	17,101
融資成本		(604)	(120)
除稅前溢利		45,218	16,981
稅項	6	(8,709)	(4,540)
期內溢利		<u>36,509</u>	<u>12,44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713	16,428
非控制性權益		(3,204)	(3,987)
		<u>36,509</u>	<u>12,441</u>
股息	7	<u>—</u>	<u>—</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8	<u>3.85</u>	<u>1.60</u>
—攤薄(人民幣分)	8	<u>3.81</u>	<u>1.58</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36,509	12,441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進行 換算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924)	(62)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35,585</u>	<u>12,379</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291	16,361
非控制性權益	<u>(2,706)</u>	<u>(3,982)</u>
	<u>35,585</u>	<u>12,3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58,807	270,133
無形資產	10	164,649	187,577
遞延稅項資產		610	572
		<u>424,066</u>	<u>458,282</u>
流動資產			
應收有關連人士款項		1,191	2,335
存貨		267,009	159,11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347,678	278,2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101	111,726
可收回即期稅項		2	7,1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0,276	90,9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4,649	390,884
		<u>1,274,906</u>	<u>1,040,35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315,216	198,777
產品保修準備金		4,318	4,166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款項及應計費用		49,610	43,959
當期應付稅項		2,766	1,187
銀行貸款－流動部分	13	35,796	10,444
		<u>407,706</u>	<u>258,533</u>
流動資產淨值		<u>867,200</u>	<u>781,82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91,266</u>	<u>1,240,106</u>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03,014	103,014
儲備		<u>1,073,465</u>	<u>1,053,18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176,479	1,156,194
非控制性權益		<u>102,497</u>	<u>81,938</u>
總權益		1,278,976	1,238,13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非流動部分	13	10,000	74
遞延稅項負債		<u>2,290</u>	<u>1,900</u>
		<u>12,290</u>	<u>1,974</u>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u>1,291,266</u>	<u>1,240,10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將予 發行股份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公積金	企業 發展基金	匯兌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本公司權益			總計
									累計溢利	持有人應佔 部份	非控制 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2,134	32,332	567,604	186,215	61,009	30,494	(34,185)	6,341	185,900	1,137,844	82,838	1,220,682
直接在權益確認海外 附屬公司進行換算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67)	-	-	(67)	5	(62)
期內溢利	-	-	-	-	-	-	-	-	16,428	16,428	(3,987)	12,441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67)	-	16,428	16,361	(3,982)	12,379
已付股息	-	-	-	-	-	-	-	-	(18,195)	(18,195)	-	(18,195)
收購超力通時發行的股份	880	(10,459)	9,511	-	-	-	-	-	-	(68)	-	(68)
分配	-	-	-	-	5,187	-	-	-	(5,187)	-	-	-
確認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款項	-	-	-	-	-	-	-	727	-	727	-	72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103,014</u>	<u>21,873</u>	<u>577,115</u>	<u>186,215</u>	<u>66,196</u>	<u>30,494</u>	<u>(34,252)</u>	<u>7,068</u>	<u>178,946</u>	<u>1,136,669</u>	<u>78,856</u>	<u>1,215,525</u>
直接在權益確認海外 附屬公司進行換算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98)	-	-	(198)	13	(185)
期內溢利	-	-	-	-	-	-	-	-	30,409	30,409	3,069	33,478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98)	-	30,409	30,211	3,082	33,293
收購超力通時之或然代價之其後調整	-	(11,414)	-	-	-	-	-	-	-	(11,414)	-	(11,414)
於二零零九年失效的購股權	-	-	-	-	-	-	-	(2,937)	2,937	-	-	-
分配	-	-	-	-	8,140	6,664	-	-	(14,804)	-	-	-
確認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款項	-	-	-	-	-	-	-	728	-	728	-	7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014</u>	<u>10,459</u>	<u>577,115</u>	<u>186,215</u>	<u>74,336</u>	<u>37,158</u>	<u>(34,450)</u>	<u>4,859</u>	<u>197,488</u>	<u>1,156,194</u>	<u>81,938</u>	<u>1,238,132</u>
直接在權益確認海外 附屬公司進行換算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422)	-	-	(1,422)	498	(924)
期內溢利	-	-	-	-	-	-	-	-	39,713	39,713	(3,204)	36,509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422)	-	39,713	38,291	(2,706)	35,585
已付股息	-	-	-	-	-	-	-	-	(18,006)	(18,006)	-	(18,006)
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 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23,265	23,26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3,014</u>	<u>10,459</u>	<u>577,115</u>	<u>186,215</u>	<u>74,336</u>	<u>37,158</u>	<u>(35,872)</u>	<u>4,859</u>	<u>219,195</u>	<u>1,176,479</u>	<u>102,497</u>	<u>1,278,97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u>40,328</u>	<u>73,805</u>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97)	(61,138)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9,365)	(20,99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15	2,725	–
其他投資活動		<u>1,524</u>	<u>2,644</u>
		<u>(26,413)</u>	<u>(79,487)</u>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償還銀行貸款		(12,222)	(7,057)
其他融資活動		–	(2,427)
已籌集銀行貸款		41,000	33,832
已付股息		<u>(18,006)</u>	<u>(18,195)</u>
		<u>10,722</u>	<u>6,153</u>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增加淨額		24,687	47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390,884	351,176
匯率變動影響		<u>(922)</u>	<u>(128)</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u>414,649</u></u>	<u><u>351,519</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電話、筆記本電腦、數碼相機及其他電子產品的二次充電電池組及相關配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本集團亦從事製造及銷售適用於移動電話的電芯。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對首次採用者之額外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一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款項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一合資格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7號	向擁有着分配非現金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 （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一出售附屬公司控制性權益計劃

除下文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影響作進一步說明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財務報表之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之業務合併。

此項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比較，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為收購而支付之全部價款須按其在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收益表重新計量。針對每項收購可以有不同之選擇，可單獨選擇按公平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之比例，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所有收購相關成本須費用化。

由於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故需要同時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之所有交易之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而該類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收益及虧損。該項準則同時列示失去控制權時之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剩餘權益需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由於非控制性權益概無虧絀結餘，故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對本期間並無影響。並無進行失去實體控制權後仍保留實體權益之交易，亦無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 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租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期間生效。此修訂本剔除將土地長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特定指引。當分類土地租賃時，應採用適用於租賃分類之一般原則。土地租賃之分類須於採納修訂本時根據租賃開始時存在之資料重新評估。本集團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本集團管理層已透過參考該準則所載之一般原則對現有之土地租賃安排重新進行了評估，並總結儘管於租賃期末，該安排實質上已將租賃土地所有權附帶之全部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因此，通過追溯調整，本集團已將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將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重新分類為折舊。該重新分類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影響。

由於本集團採納此修訂本，導致追溯應用會計政策，並重列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若干項目，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本集團已呈列附加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本集團呈列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

下表披露按照該修訂本對於之前已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綜合收益表內每個項目之調整。

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新政策之影響 (資產淨值 增加/(減少))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85	12,243
預付租賃款項－非流動部分	(11,727)	(11,985)
	<u>258</u>	<u>258</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流動部分	(258)	(258)
流動資產淨值	<u>(258)</u>	<u>(258)</u>
資產淨值	<u>-</u>	<u>-</u>

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新政策之影響 (期內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開支	
－折舊	(13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0
期內溢利	<u><u>-</u></u>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迄今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詮釋。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供股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預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注銷財務負債
－詮釋第19號	

4. 分部資料

申報分部

本集團目前經營自有品牌「SCUD飛毛腿」和「Chaolitong超力通」及原廠專業代工（「OEM業務」）業務，而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亦審閱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並據此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業績。本集團之申報分部載列如下：

自有品牌「SCUD飛毛腿」品牌－製造及銷售供移動電話、筆記本電腦、數碼相機及其他電子用品所用的「SCUD飛毛腿」品牌二次充電電池組、充電器及有關配件。

自有品牌「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製造及銷售供移動電話、數碼相機及其他電子用品所用的「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二次充電電池組、充電器及有關配件。

OEM－以OEM形式為國內外之品牌移動電話生產商製造及出售移動電話所用的二次充電電池組、充電器及有關配件。

電芯－製造及銷售適用於移動電話的電芯。

其他－銷售原材料。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收益及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自有品牌 業務		OEM 業務	電芯業務	其他	總計
	「SCUD 飛毛腿」品牌 人民幣千元	「Chaolitong 超力通」品牌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u>381,977</u>	<u>101,141</u>	<u>217,033</u>	<u>35,867</u>	<u>9,903</u>	<u>745,921</u>
分部業績	<u>40,394</u>	<u>(14,576)</u>	<u>11,363</u>	<u>9,763</u>	<u>398</u>	<u>47,342</u>
未分配收入						1,085
未分配開支						(2,730)
融資成本						(479)
除稅前溢利						<u>45,218</u>
稅項						<u>(8,709)</u>
期內溢利						<u><u>36,509</u></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自有品牌 業務		OEM 業務	電芯業務	其他	總計
	「SCUD 飛毛腿」品牌 人民幣千元	「Chaolitong 超力通」品牌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u>341,579</u>	<u>74,897</u>	<u>134,503</u>	<u>不適用</u>	<u>37,015</u>	<u>587,994</u>
分部業績	<u>37,825</u>	<u>3,299</u>	<u>(4,049)</u>	<u>不適用</u>	<u>46</u>	<u>37,121</u>
未分配收入						1,183
未分配開支						(21,203)
融資成本						(120)
除稅前溢利						<u>16,981</u>
稅項						<u>(4,540)</u>
期內溢利						<u><u>12,441</u></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並無呈列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每個分部的相關資產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有形資產的帳面值分析，原因為其大部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產生或位於中國。

5.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經營租金－辦公物業	5,675	4,7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34	19,294
攤銷：		
－銷售專櫃裝修費用	21,642	21,895
－無形資產	5,184	5,196
就下列確認的減值虧損：		
－商譽	－	6,200
－無形資產	18,217	10,3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以優惠價購買的收益	(4,286)	－
在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345	450
在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38)	(182)
研究及開發成本	14,030	10,762
外匯收益	(1,018)	(126)
利息收入	(1,807)	(2,612)
	<u>8,709</u>	<u>4,540</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稅項	8,356	3,640
遞延稅項	353	900
稅項	<u>8,709</u>	<u>4,540</u>

由於本公司無須繳納開曼群島或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故除在本集團主要業務營運所在的中國的稅項外，本公司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由於在兩段期間內本團的溢利既非香港產生，亦非來自香港，而所有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錄得稅項虧損，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回顧期間適用稅率按就中國稅務目的而言之估計應課稅收入而作出。

7. 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以為業務保留所需之現金應付營運資金需要。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9,713	16,428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2,001,246	1,025,371,412
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9,388,000	7,041,000
—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	—	6,629,83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41,389,246	1,039,042,246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按約人民幣16,897,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5,000元)購入廠房及機器、按約人民幣6,424,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26,000元)購入電子設備、傢俬及裝置、按約人民幣751,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41,000元)購入汽車、按約人民幣145,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000元)購入模具、按約人民幣2,507,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031,000元)進行租賃物業裝修以及添置在建工程約人民幣2,659,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016,000元)。

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深圳市超力通科技有限公司(「超力通科技」)產生之商譽、品牌與專利、分銷網絡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對無限期使用期限的商譽、品牌與專利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或倘商譽、品牌與專利有迹象可能減值，則更加頻繁地進行此測試。分銷網絡、不競爭協議、僱員合約、域名及軟件以直線法按彼等各自之估計使用年期進行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19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90,000元)的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乃由於合併產生之超力通科技之預期收益增長、溢利能力、未來市場發展及預期未來經營協同效益所致。並無商譽減值虧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00,000元)從本期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品牌與專利應佔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7,571,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788,000元)包括超力通科技所擁有的7個品牌與3項專利。「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乃馳名商標，已獲得中國農村的地區及二、三線城市消費者的廣泛認知。於回顧期間，就人民幣18,217,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394,000元)之品牌與專利減值作出撥備。該虧損乃計入本集團簡明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78,131,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015,000元)的分銷網絡指超力通科技的涵蓋中國二、三線城市、城鎮及村莊的強大銷售網絡。預期超力通科技的分銷網絡將會為本集團帶來積極增長前景，以及增強本集團在該等地區分銷渠道的現時不足。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收購事項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包括零賬面淨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000元)的不競爭協議、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000元)的僱員合約及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5,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00元)的域名。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包括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721,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6,000元)的軟件。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總計約為人民幣56,26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865,000元)。

超力通科技對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溢利貢獻約人民幣7,760,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00,000元)。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310,310	265,969
應收票據	41,423	16,159
	<u>351,733</u>	<u>282,128</u>
減：呆壞賬撥備	(4,055)	(3,890)
	<u>347,678</u>	<u>278,238</u>

於報告日期，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根據發票日期及已扣除撥備)：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264,259	212,433
61至180日	70,881	63,539
181至365日	11,674	1,973
一至二年	849	293
二至三年	15	-
	<u>347,678</u>	<u>278,238</u>

給予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60日至90日。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07,223	59,261
應付票據	207,993	139,516
	<u>315,216</u>	<u>198,777</u>

於報告日期，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根據發票日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204,181	122,255
61至180日	104,553	61,885
181至365日	4,207	11,700
一至二年	2,009	2,790
二至三年	163	147
超過三年	103	-
	<u>315,216</u>	<u>198,777</u>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貿易購貨及持續成本的未支付款項。貿易購貨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13. 銀行貸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0,296	518
無抵押銀行貸款	35,500	10,000
	<u>45,796</u>	<u>10,518</u>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14. 股本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502,350</u>	<u>502,350</u>
已發行及繳足：— 1,032,001,246 股普通股(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1,032,001,246 股普通股)	<u>103,014</u>	<u>103,014</u>

1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收購深圳市鴻德電池有限公司(「深圳鴻德」)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飛毛腿(福建)電子有限公司(「飛毛腿電子」)與深圳市睿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睿德電子」)、華維、劉柏、季甫林及章煒(統稱為「賣方」)訂立注資協議，據此，飛毛腿電子同意支付總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致使於注資協議完成後，深圳鴻德成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而飛毛腿電子及睿德電子、華維、劉柏、季甫林及章煒，分別最終擁有深圳鴻德股權70%、6%、13%、5%、3%及3%。

根據注資協議之條款，飛毛腿電子應付之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於回顧期間，人民幣35,000,000元已注入深圳鴻德作為其註冊資本的出資，而餘額人民幣15,000,000元已記錄為深圳鴻德之資本公積。

根據注資協議之條款，同意深圳鴻德按年分派股息，金額不得少於有關年度除稅後溢利之30%。另外亦同意賣方可從深圳鴻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分配利潤中分配相當於人民幣6,000,000元之股息，而餘下未分配利潤將按注資後股權持有人所持深圳鴻德股權比例獲分配。飛毛腿電子亦可委任深圳鴻德70%以上的董事會成員，亦有權委任深圳鴻德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根據注資協議之總代價乃參考深圳鴻德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列深圳鴻德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9,668,000元後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致。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日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事項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87
無形資產	81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22,977
存貨	53,283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63,1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25
短期銀行貸款	(6,500)
非控股權益，乃按於被收購方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權益比例計算	(23,265)
	<hr/>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	54,286
收購所產生以優惠價格購買的收益	(4,286)
	<hr/>
總代價	50,000
	<hr/>
總代價以現金償付：	
對深圳鴻德註冊資本的出資	35,000
已付代價撥入深圳鴻德的資本公積	15,000
	<hr/>
	50,000
	<hr/> <hr/>
因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25
已付現金代價	(50,000)
	<hr/>
	2,725
	<hr/> <hr/>

收購所產生以優惠價格購買的收益已於本集團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內確認。

本集團須承擔與外部法律費用有關的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元。法律費用已計入本集團簡明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2,977,000元，並包括公平值約人民幣21,208,000元的應收貿易款項。應收貿易款項的合約毛額約人民幣21,208,000元，其中並無預計為不可收回。

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深圳鴻德對集團所貢獻的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約人民幣35,867,000元及約人民幣4,763,000元。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發生，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對集團所貢獻的收入及溢利淨額將分別約人民幣69,521,000元及約人民幣8,415,000元。

16.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2,122,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89,000元)的汽車、約人民幣110,27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911,000元)的銀行存款及約人民幣26,724,000元的應收票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銀行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抵押。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為董事及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設有購股權計劃。於本期間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九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9,388,000</u>	<u>16,429,000</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釐定購股權之公平值為每股0.3716港元。

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採用以下假設：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加權平均股價	2.88港元
行使價	2.02港元
預計年期	1.5至3.5年
預計波幅	38.15%
預計股息率	2.54%
無風險利率：	
購股權A	3.58%
購股權B	3.61%
購股權C	3.69%

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採用的變數及假設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礎。購股權公平值附帶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7,000元)。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福建飛毛腿股份有限公司(「飛毛腿股份」) 的租金開支(附註a)	2,039	2,039
已付超力通電子有限公司(「超力通電子」)的租金開支 (附註b)	1,800	1,800

附註：

- (a) 方金先生、林超先生及郭泉增先生為共同董事的公司，並分別擁有該公司67%、25%及3%股權。
- (b) 馬杰先生及鄭偉先生為超力通電子及超力通科技的董事及股東。

19. 承擔

(A)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土地及樓宇的尚欠最低承擔將於以下期間到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992	6,408
兩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992	1,543
	<u>16,984</u>	<u>7,951</u>

經營租賃付款相當於本集團就其若干倉庫、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應付的租金。租約磋商成為期一年至三年不等，支付定額租金。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就建立福州上游生產電芯業務以及購買廠房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相關資本開支合共約人民幣179,86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2,746,000元)。

20.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由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根據於回顧期間與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關連公司訂立之相互擔保協議而作出之公司擔保，最高金額達人民幣10,000,000元。於回顧期間結束時，借款人維持強勁財務狀況及並無預見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因此，本集團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撥備為負債。董事認為，向銀行所作出之擔保並沒有重大的公平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發展

二零零九年我國電池行業面對出口低迷表現、市場競爭激烈、企業效益下降等問題。但隨著全球經濟的全面好轉，各行各業已經逐步回復增長。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中國國民經濟總體態勢良好，繼續朝著中國政府宏觀調控的預期方向發展。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顯示，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約11.1%，上升約3.7個百分點。在中國政府刺激經濟政策與經濟振興方案的作用下，二零一零年我國的電訊行業亦已逐漸復蘇。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發布的數據顯示，二零一零年一至五月份，中國內地移動通信收入累計完成人民幣2,461.5億元，同比增長約11.5%，移動電話用戶增加約4,853萬戶，達到約7.96億戶，繼續保持快速增長。移動用戶數量持續增加，相應帶動了手機電池銷售的增長，預計未來幾年中國手機電池市場仍將呈遞增趨勢。3G的開通及其隨後推出的3G手機標志著用戶對手機功能方面要求的提升，拍照及影音已成為必要的功能，對視頻通話及智能操作系統的需求也日益突出，但目前手機電池工藝的發展速度遠遠趕不上手機的改革速度，手機功能繁多以及耗電量大增都明顯推動了手機電池行業的發展。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底，中國網民規模達約4.2億人次，互聯網普及率持續上升至約31.8%。其中，手機網民成為拉動中國總體網民規模攀升的主要動力。於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新增手機網民約4,334萬個，達到約2.77億人次。此外，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三網融合政府政策的部署和實施，促進了中國網絡視頻的快速發展，激發了用戶對無線內容和移動服務的進一步需求。技術支持是配合無線網絡產業蓬勃發展的重要元素，其中高儲存量、先進安全的電池無疑是至關重要的根本。因此，手機電池更新替換率加大，創造了手機電池銷量的一個增長點；更重要的是，客戶體驗影響了客戶需求，客戶在購買產品時的認知價值正逐步提升，客戶亦開始追求電池的品質。

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飛毛腿集團業務整體呈現恢復性增長。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集團整體銷售收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約27%，市場佔有率仍然穩居行業領先地位。自有品牌業務和OEM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也有不錯的表現，較二零零九年同期都有明顯的增長。集團上半年銷售毛利較同期上漲約35%，毛利率也較同期回升。品牌電池銷售量達約2,720萬顆，同比增長約19%。

自有品牌業務

飛毛腿的自有品牌業務是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集團旗下兩大品「SCUD飛毛腿」和「Chaolitung超力通」繼續發揮各自的產品和區域網絡優勢，在經濟復蘇和電池行業恢復增長的情況下，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整體電池銷售創下良好的成績。於回顧期間，定位中高端的「SCUD飛毛腿」品牌繼續有效地穩定追求高品質的客戶群，為中高端手機用戶供應優質備用電池。品牌的優良品質深受消費者認同，其市場佔有率逐年遞增。定位中低端市場及其產品的「Chaolitung超力通」，主要在二三線城市及鄉鎮地區銷售。面對市場激烈的價格競爭和大量劣質低價產品的沖擊以外，其目標客戶群亦普遍以價格為主導而非以品質為主導。因此，雖然自有品牌電池的整體銷售量較同期明顯上升，但由於回顧期間亦相應採取了一定的價格調整以保持競爭力，因此自有品牌的整體銷售收入和毛利率只表現出平穩增長。

OEM業務

經濟形勢轉好，本集團的OEM業務銷售收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增長約61%。集團在OEM業務上的策略仍以穩固現有客戶訂單為主。因此，集團繼續深化與華為和中興等國內著名手機品牌的合作關係，回顧期間集團亦通過華為與摩托羅拉的合作關係間接為摩托羅拉供應手機電池；此外，集團於期內亦能把握商機成為富士康和步步高等大型手機生產商的國內電池供應商之一，令OEM業務前景更為明朗。

電芯業務拓展

集團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5,000萬元注資深圳鴻德，持有深圳鴻德70%股權。深圳鴻德位居國內前列的高端電芯研發水平。憑借其專業及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和先進的生產、檢測設備及嚴密的品質保障體系，入股深圳鴻德定能充分配合集團未來自主研發電芯生產業務的發展方向。集團相信，技術就是力量，只有核心技術的提升才能為集團的未來發展注入新動力。

拓展電芯業務不但能提升集團業務的技術含量和強化企業的核心競爭力，還將有效地把手機電池產業鏈的上下游串連起來，將生產批發以至零售一體化。除收購深圳鴻德外，集團最大規模的電芯廠將會於二零一零年底在福州落成，新廠房的設計產能為每月600萬顆電芯。集團正在招攬中外研發人才組成專業的研發及生產團隊，福州的研究實驗室經已啟用並已展開試驗性生產，預計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將進入小批量試產階段，目標能在二零一一年年中進入自動化生產。

前景展望

集團對中國經濟的長遠發展持樂觀態度，中國的內地電子及移動市場客戶基礎廣、增長快，不斷進行的消費升級將為高端品牌帶來很多機會。由於無線通訊功能及便攜式設計已成為發展各類移動數碼產品的趨勢，令產品的各項高性能組件趨於輕細，因此，市場對體積小而容量大的二次充電電池的需求迫切。飛毛腿作為國內品牌電池行業的領先者，應抓住機遇調整產品結構，加強技術、工藝和設備的革新力度，加快淘汰落後產能，盡快轉型，向多元化方向發展；向生產高端、高效、環保、節能電池的領域轉型，促進電池行業的持續發展。

在營銷方面，集團將繼續整合在中國內地的品牌銷售業務，預計將逐步完善龐大的銷售網絡，致力令「SCUD飛毛腿」和「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能在不同地域的目標市場上各自發揮其品牌影響力，讓集團產品滲透到中國每個角落。近年在國內興起的互聯網購物，令很多年輕的消費者體驗到網上購物的方便和樂趣，因此集團亦會透過互聯網銷售各類電池產品及配件，積極投入網上商店的建設，務求迎合新一代的消費模式。集團在海外業務拓展方面，會透過不同渠道分銷品牌產品，包括自設海外分公司直接銷售或與當地經銷商合作經營銷售，逐步將產品打入國際市場。

在生產方面，集團的核心工作重點會投放在電芯的研發生產上，預計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集團最大規模的電芯廠將試行生產，正式投產後的年產值將達人民幣億元以上。國內電池產業鏈的上游電芯行業一直存在很高的技術和資金壁壘，目前大部份國內電芯廠商都以生產中低端電芯為主，產品質量定位與國外進口高端電芯截然不同。飛毛腿非常重視電芯研發生產，目標成為國內少數高端及高質電芯生產商之一。集團認為往上游發展，不光是企業自身產業鏈上的業務擴張，更是作為電池生產企業對於先進核心技術的迫切需要。集團深信，真正掌握核心電芯技術對推動中國內地電池生產行業的發展具有重要意義，並會以此作為未來發展的大前提，積極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回報。

財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之綜合營業額約人民幣745,9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88,000,000元)，相當於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26.9%。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毛利及經營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43,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5,600,000元)及人民幣45,8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1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35.5%及167.9%。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9,7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400,000元)。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人民幣91,3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63,500,000元增加約43.8%。回顧期間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3.85分(二零零九年：每股人民幣1.60分)。

營業額

本集團收益仍主要源自移動電話二次充電電池業務。於回顧期間，從自有品牌業務分部及OEM業務分部產生移動電話二次充電電池的銷售貢獻分別達約人民幣439,9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71,200,000元)及約人民幣161,9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5,500,000元)，分別約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之59.0% (二零零九年：63.1%)及21.7% (二零零九年：9.4%)。

於回顧期間，從自有品牌業務分部及OEM業務分部產生筆記本電腦電池的總銷售貢獻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6% (二零零九年：10.7%)。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約5.7% (二零零九年：7.5%)從銷售充電器產生。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50,000,000元於深圳鴻德，中國其中一名高端電芯製造商。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上游電芯製造業務對銷售貢獻約人民幣35,900,000元。

分部業績

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而言，本集團收益的大部份仍來自本集團的自有品牌業務分部。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自有品牌業務之總收益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總營業額約64.8% (二零零九年：70.9%)，而於回顧期間，本集團OEM業務之總收益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百分比約29.1%(二零零九年：22.9%)。

就自有品牌業務分部而言，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對本集團貢獻的總收益增加約16.0%至約人民幣483,100,000元。自有品牌業務的增長主要是由於移動電話二次充電電池銷售增加所致，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8,800,000元或約18.5%。自有品牌移動電話二次充電電池的銷售增長約4,400,000顆至約27,200,000顆。本集團約79.1% (二零零九年：82.0%)的自有品牌產品以「SCUD飛毛腿」品牌在中國市場出售，而本集團餘下約20.9% (二零零九年：18.0%)則以「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在中國市場出售。

在本集團已建立的品牌知名度及產品質量的支持下，「SCUD飛毛腿」品牌仍於高端業務分部中保持相對強勁的市場領導地位。「SCUD飛毛腿」品牌移動電話電池的收益及銷售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13.2%及9.3%，反映業務回暖。就「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而言，移動電話電池的收益及銷售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68.0%及68.4%。

就OEM業務分部而言，總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61.3%至約人民幣217,100,000元。OEM移動電話電池及OEM筆記本電腦電池的收益分別佔OEM業務分部的總收益約74.6%（二零零九年：41.2%）及約19.2%（二零零九年：45.9%）。OEM移動電話電池的銷售增加約4,500,000顆至合共約7,100,000顆。然而，OEM筆記本電腦電池之銷售較二零零九年同期減少約29.2%。

就電芯業務而言，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上游電芯製造業務對銷售貢獻約人民幣35,900,000元。

銷售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602,9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2,4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約25.0%。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其他生產成本分別約佔銷售成本88.4%（二零零九年：89.6%）、4.2%（二零零九年：3.6%）及7.4%（二零零九年：6.8%）。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間，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約18.0%上升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約19.2%。

就本集團的自有品牌業務而言，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約20.5%上升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約20.6%。

就OEM業務而言，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15.5%（二零零九年：15.3%）。

就電芯業務而言，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26.2%（二零零九年：不適用）。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9,7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400,000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率約5.3%（二零零九年：2.8%）。

由於低端市場進入門檻較低，令低端二次充電電池市場競爭加劇，該競爭侵蝕了「Chaolitong超力通」產品期內的毛利。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200,000元（二零零九年：「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及商譽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6,600,000元）從本期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39,6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5,300,000元)，相當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營業額約5.3% (二零零九年：6.0%)。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為多個特選銷售專櫃進行翻新，以提高銷售渠道的形象和改進品牌的形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6,000多個銷售專櫃經已完成翻新，銷售渠道形象改進的累計投資約人民幣102,300,000元。因此，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所有裝修開支攤銷產生的開支約人民幣21,6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1,900,000元)。此外，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廣告及宣傳產生開支約為人民幣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200,000元)。

本集團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錄得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5,3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6,4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錄得的營業額約8.8% (二零零九年：9.6%)。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究及開發開支約人民幣14,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800,000元)，員工薪金約人民幣9,9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300,000元)，折舊約人民幣4,5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00,000元)，及主要因收購「Chaolitong超力通」而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約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00,000元)。此外，「Chaolitong超力通」品牌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200,000元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已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600,000元)。因此，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增加，主要來自減值虧損開支。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8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600,000元)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以優惠價格購買的收益約人民幣4,30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1,800,000元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524,900,000元。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68,900,000元(扣除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的已質押銀行存款)，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減少約人民幣11,500,000元。本集團繼續維持強勁的流動資金狀況、低資產負債比率及穩健的現金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0,300,000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3,8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45,8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00,000元)。本集團的借貸並無季節性。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金，計算方式為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股本。本集團的總負債對股本比率按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除以總股本約人民幣1,279,0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8,100,000元)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比率約為3.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銀行融資質押的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10,3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9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3.1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倍)(根據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274,9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0,400,000元)及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07,7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8,500,000元)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約為76.6日，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86.1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週轉天數約為64.5日，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59.4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約為76.8日，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86.3日。

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867,2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的餘額約人民幣781,800,000元增加約10.9%。資產淨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1,279,0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增加約人民幣40,900,000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飛毛腿電子與睿德電子、華維、劉柏、季甫林及章煒(統稱為「賣方」)訂立注資協議，據此，飛毛腿電子同意支付總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致使於注資協議完成後，深圳鴻德成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而飛毛腿電子及睿德電子、華維、劉柏、季甫林及章煒，分別最終擁有深圳鴻德股權70%、6%、13%、5%、3%及3%。

根據注資協議之條款，飛毛腿電子應付之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於回顧期間，人民幣35,000,000元已注入深圳鴻德作為其註冊資本的出資，而餘額人民幣15,000,000元已記錄為深圳鴻德之資本公積。

根據注資協議之條款，同意深圳鴻德按年分派股息，金額不得少於有關年度除稅後溢利之30%。另外亦同意賣方可從深圳鴻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分配利潤中分配相當於人民幣6,000,000元之股息，而餘下未分配利潤將按注資後股權持有人所持深圳鴻德股權比例獲分配。飛毛腿電子亦可委任深圳鴻德70%以上的董事會成員，亦有權委任深圳鴻德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根據注資協議之總代價乃參考深圳鴻德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列深圳鴻德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9,700,000元後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重大投資，亦無就附屬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1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0,000元)的汽車、約為人民幣110,3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900,000元)的銀行存款及約為人民幣26,7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應收票據以抵押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融資。

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79,9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2,700,000元)，主要用於建立福州上游生產電芯業務以及購買廠房及設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根據於回顧期間與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關連公司訂立之相互擔保協議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最高金額達人民幣10,000,000元。於回顧期間結束時，借款人維持強勁財務狀況及並無預見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因此，本集團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撥備為負債。董事認為，向銀行所作出之擔保並沒有重大的公平值。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導致任何重大困難或對其營運產生重大負面影響。儘管本集團擁有若干以美元、日圓及港元為單位的銀行結餘，但佔本集團的總資產比例甚低。董事認為無須對沖外匯風險，因此於回顧期間並無運用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雖然如此，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適當時採取審慎措施。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664名全職僱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14名)。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按有關僱員的個人表現、專業資格、行內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釐定。本集團確保所有職級僱員的薪酬均符合市場水平，而根據本集團的薪金、獎勵及花紅計劃，本集團會因應僱員的表現而獎賞僱員。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評估僱員的工作表現。僱員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年終花紅及社會保障。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根據本公司於上市前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9,388,000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88,000股)，約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0.9%(二零零九年：約0.9%)。自採納計劃以來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計劃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為604,000,000港元，並於扣除有關首次公開發售費用及佣金後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568,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約人民幣177,400,000元(相等於約203,300,000港元)於提高產能及建築新廠房、約人民幣127,300,000元(相等於約145,900,000港元)於品牌宣傳及改善本集團分銷網絡、約人民幣128,200,000元(相等於約147,000,000港元)於收購超力通電子的銷售資產及超力通科技的銷售權益，以及約人民幣55,000,000元(相等於約63,000,000港元)用以償還銀行借貸，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2,400,000元(相等於約14,200,000港元)主要作為日常營運資金，並於國內銀行持作存款。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相關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

例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文所指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相關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所授出購股權涉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方金	公司權益(附註1)	402,000,000	-	38.95%
	實益權益	-	2,000,000	0.19%
郭泉增	公司權益(附註2)	18,000,000	-	1.74%
	實益權益	-	1,400,000	0.14%
李會秋	實益權益	-	1,120,000	0.11%
黃燕	實益權益	-	80,000	0.01%

附註1： 該等股份由迅悅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方金持有。

附註2： 該等股份由悅景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郭泉增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別為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之變動。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回顧期間 行使	於回顧期間 放棄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第一類：						
董事						
方金	21.12.2006	2.02	2,000,000	-	-	2,000,000
郭泉增	21.12.2006	2.02	1,400,000	-	-	1,400,000
李會秋	21.12.2006	2.02	1,120,000	-	-	1,120,000
黃燕	21.12.2006	2.02	80,000	-	-	80,000
董事總計			<u>4,600,000</u>	-	-	<u>4,600,000</u>
第二類：						
高級管理層	21.12.2006	2.02	<u>1,280,000</u>	-	-	<u>1,280,000</u>
第三類：						
其他員工	21.12.2006	2.02	<u>1,908,000</u>	-	-	<u>1,908,000</u>
所有類別總計			<u>7,788,000</u>	-	-	<u>7,788,000</u>

林超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林先生擁有根據本公司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且未行使購股權之股份數目為1,6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6%。

本公司向董事及僱員已授出購股權之相關行使期間如下：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首個30%之行使期間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次個30%之行使期間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及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餘下40%之行使期間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據上市規則任何適用限制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所有購股權均受下列歸屬期規限：

行使購股權相關百分比之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百分比
由上市日期起計滿一週年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兩週年之最後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
由上市日期起計滿兩週年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三週年之最後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
由上市日期起計滿三週年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四週年之最後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40%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定為每股2.02港元。

董事收購股份或可換股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可換股債券(包括債券)以獲取利益，亦無董事、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普通股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好倉(本公司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已 發行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迅悅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2,000,000	38.95%
林超	公司權益 實益擁有人	142,240,000 1,600,000	13.78% 0.16%
正宏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9.69%
SAS Rue la Boetie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redit Agricole S.A.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alyon S.A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LSA B.V.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Aria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	公司權益(附註1)	93,001,246	9.01%
Neng Lia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93,001,246	9.01%

附註1：根據向聯交所提交之權益披露表格，SAS Rue la Boetie對Credit Agricole S.A.擁有33.3%之控制權，Credit Agricole S.A.對Calyon S.A.擁有33.3%之控制權，Calyon S.A.對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擁有33.3%之控制權，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對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擁有33.3%之控制權，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對CLSA B.V.擁有33.3%之控制權，CLSA B.V.對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擁有33.3%之控制權，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對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33.3%之控制權，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imited對Aria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擁有1%之控制權，Aria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對Neng Liang Limited擁有33.3%之控制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各家實體各自被視為於Neng Liang Limited所持之93,001,24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以為業務保留所需之現金應付營運資金需要(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於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的權益。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海林博士、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組成，須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人員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然後才提呈董事會以供批准。

獨立核數師對中期業績公佈的審閱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但是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獨立核數師對實體之中期財務資料執行審閱工作」審閱。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中期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cudcn.com)登載。

致謝

本公司主席謹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所有員工勤奮工作及忠誠服務。本公司主席亦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全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金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方金先生、郭泉增先生、李會秋先生、黃燕女士、陸海林博士**、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

* 僅供識別

** 獨立非執行董事